

霍城县清水河镇 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草案公示稿

清水河镇人民政府
2025年7月

注：本次成果为草案公示，最终成果以审批文件为准。



前言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19〕87号）及自治区、自治州有关要求，建立“五级三类”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结合清水河镇发展需求，落实霍城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等上位规划提出的发展目标和底线管控内容，构建镇域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促进国土空间资源的合理利用和有效保护，特编制《霍城县清水河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是对伊犁州、霍城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细化落实，是对清水河镇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作出的具体安排，是编制下位详细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开展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基本依据。



01 规划总则

- 1.1 指导思想
- 1.2 规划原则
- 1.3 规划范围与期限

02 目标定位

- 2.1 发展目标
- 2.2 功能定位
- 2.3 区域协同

03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 3.1 落实划定控制线
- 3.2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 3.3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 3.4 产业空间布局
- 3.5 镇村体系
- 3.6 公共服务体系

04 综合支撑体系

- 4.1 综合交通规划
- 4.2 市政基础设施
- 4.3 综合防灾规划

05 资源保护与利用

- 5.1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 5.2 历史文化与特色风貌

06 生态修复与国土综合整治

- 6.1 生态修复
- 6.2 国土综合整治

07 镇区规划

- 7.1 空间结构
- 7.2 用地布局

08 规划实施保障

- 8.1 强化规划传导落实
- 8.2 健全规划实施机制

01

规划总则

1.1 指导思想

1.2 规划原则

1.3 规划范围与期限



1.1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完整准确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牢牢围绕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以国土空间规划为引领，优化清水河镇国土空间保护开发格局，推动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1.2 规划原则



生态优先，绿色发展

坚持保护优先，落实“三区三线”，强化生态底线约束，为可持续发展预留空间，促进自然资源的保护及创新开发利用。



区域统筹、节约集约

坚持节约优先，注重区域协调，严控增量、盘活存量，提高土地利用效率，促进乡镇国土空间逐步由外延扩张向内涵提升转变。



镇村融合，协调发展

坚持镇村融合发展，建立镇村一体的国土空间管控体系，优化镇村产业联动和公共服务设施共享，促进镇村协调发展与空间要素均衡布局。



以人为本，品质提升

坚持以人民需求为中心，完善城乡设施供给，优化设施布局，提升公共服务水平，促进城乡人居环境品质提升。



因地制宜，彰显特色

坚持因地制宜，尊重自然地理格局，深入挖掘优势，延续历史文脉，凸显内涵丰富的地域特色。

1.3 规划范围与期限

◆ 规划范围

分为镇域、镇区两个层次：

镇域范围为清水河镇行政辖区全部国土空间，面积199.97平方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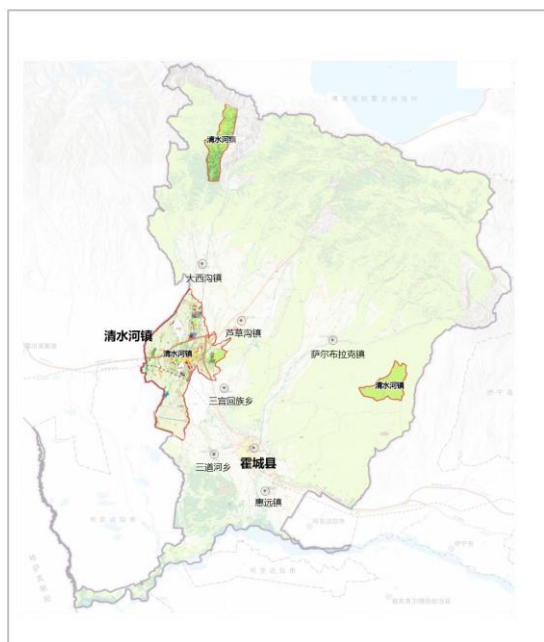
镇区面积约为39.75平方公里。

◆ 规划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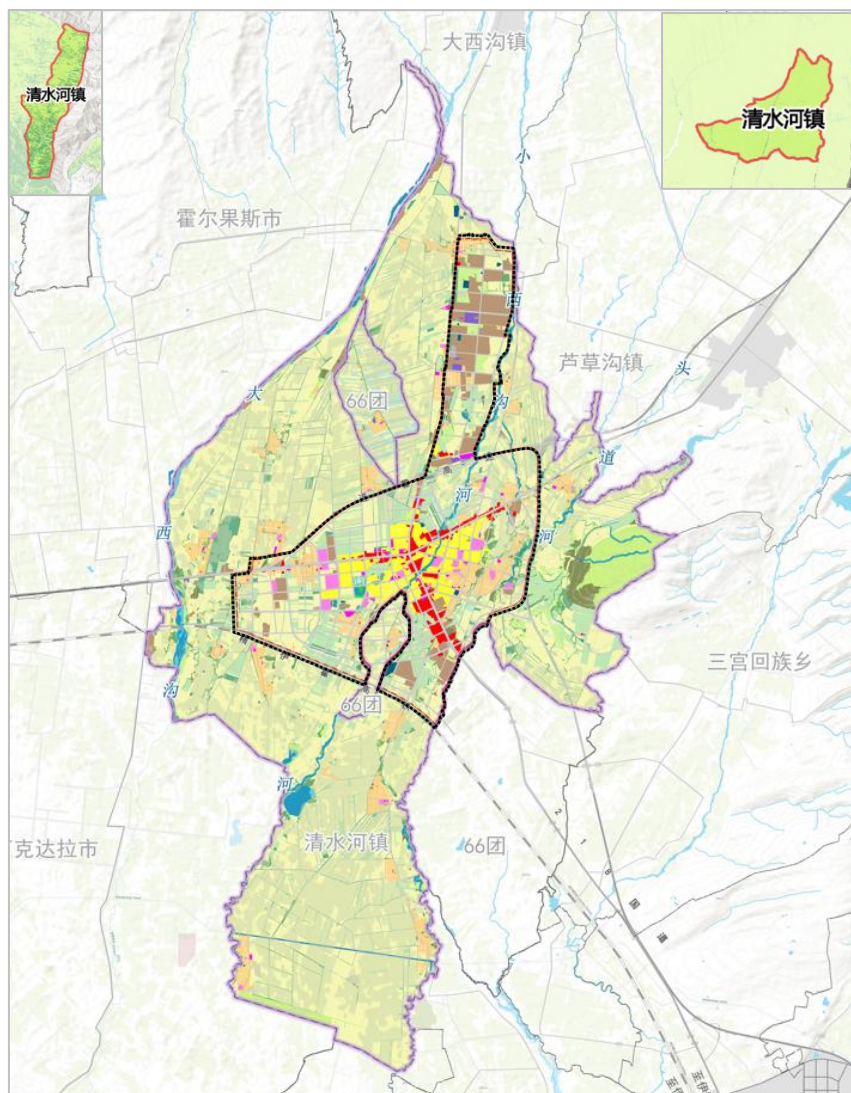
规划基期为2020年，规划期限为2021年至2035年，近期到2025年。



清水河镇在伊犁州的位置



清水河镇在霍城县的位置



清水河镇规划范围图

目标定位

2.1 发展目标

2.2 功能定位

2.3 区域协同



2.1 发展目标

◆ 目标愿景

落实霍城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提出的主体功能定位和发展引导，强化清水河镇产业发展、对外开放的责任，突出清水河镇面山亲水的特色，将清水河镇打造为：

边疆新枢纽 水韵花园城

◆ 发展目标

2025年

成为霍城县双核之一，产城融合发展示范作用凸显，公共服务体系和生态环境体系进一步完善，对外开放水平进一步提升，旅游服务特色突出，游客吸引力进一步增强。

2035年

全面建设成为边疆综合集散枢纽、伊犁先进制造高地和新疆花园城市样板。



2.2 功能定位

1 边疆综合集散枢纽

依托清水河镇区位和交通优势，突出枢纽集散作用，打造伊犁河谷人流、物流、信息流的集散中心，通过建设清水河综合物流园，围绕农产品、大宗物资等货物品类，以及冷链物流等物流需求，联动霍尔果斯打造公铁多式联运的综合物流服务基地；打造甜叶菊、特色林果、有机粮油、优质畜产品贸易集散中心；衔接空港、霍城县城、霍尔果斯口岸，积极拓展跨境电商和高品质生活服务业，打造特色商业服务中心；做强旅游集散枢纽，提供高品质的旅游服务。



伊犁先进制造高地 2



强化新兴高端产业功能，聚焦两个重点方向，一是强化产业转移，加强双向协同，积极承接东中部地区制造业产业转移，依托邻近口岸的优势，大力发展进出口加工产业；二是强化产业转型升级，坚持创新驱动，推动传统产业延链、补链、强链。

3 新疆花园城市样板

强化田园城市理念，以人为核心，构建产城人相互融合的空间模式，一方面打造生态宜居的魅力环境，完善宜居宜业的公共服务保障；另一方面强化面向实体经济的制造研发服务，拓展贸易展示等生产性服务功能。



2.3 区域协同

推进对口援疆城市协调联动，促进融入国内大循环

深化产业交流合作，积极承接无锡市、江阴市等地外溢优质产业，加强上下游产业链衔接，促进产业深度合作，推动清水河镇加快融入国家内循环发展格局。建立产业转移园区，培育发展特色农产品加工、新材料新能源等具有地方特色和比较优势的产业。

协同新疆自贸试验区霍尔果斯片区，推动口岸经济分工协作

围绕口岸经济分工，形成“前店后厂”的合作模式。霍尔果斯重点突出口岸核心经济、保税、贸易、物流、现代服务、特色产业等方向。霍尔果斯经开区清水河配套园区重点协同发展装备制造、机电产品、先进制造等大制造产业。霍城经开区重点发展现代物流、贸易集散、新材料、农产品精深加工等产业功能。

强化县域双核一体，提升清水河镇区域服务水平

加强与霍城县城、伊犁新国际机场等区域的联系，差异化承担区域服务功能。国际空港地区重点发展临空经济、旅游中转、特色服务业等。霍城县城重点提升县城服务水平和环境品质。清水河镇则重点强化与县城、空港协同，在产城融合服务、多式联运、特色农产品贸易集散、旅游服务等方面形成分工。同时加强与霍尔果斯口岸服务业、伊宁市高端生产性服务业的区域服务分工，深度融入“两霍两伊”区域发展格局。

加强兵地格局融合、兵地要素共建

尊重兵地城乡建设空间分布，结合国土资源分布、生态安全格局等条件，统筹划分功能片区。推动兵地空间统筹发展，结合霍城经开区园区建设，加强与66团兵地共建，打造集商贸物流、先进制造等产业发展区，打造兵地融合发展示范区。加强综合交通协调衔接，推进66团与清水河镇交通融合发展，强化兵地互联互通，促进江苏西路等建设有效衔接，做到“兵地一张网”，积极融入沿边开发开放战略通道。

国土空间 总体格局

3.1 落实划定控制线

3.2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3.3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3.4 产业空间布局

3.5 镇村体系

3.6 公共服务体系



3.1 落实划定控制线

耕地与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

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落实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中的耕地保护目标和永久基本农田，至2035年清水河镇耕地保有量不低于87.63平方千米，划定永久基本农田71.34平方千米。

生态保护红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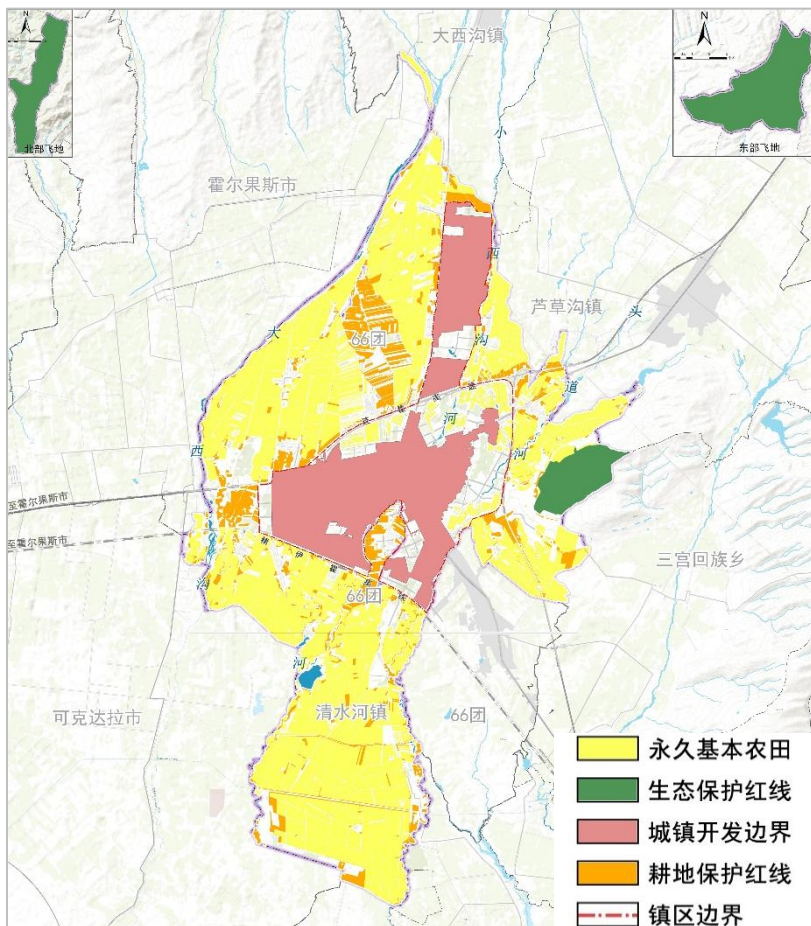
划定生态保护红线面积53.70平方千米。生态保护红线区内按禁止开发区域的要求进行管理，禁止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各类开发活动，严禁任意改变用途。

城镇开发边界

划定城镇开发边界面积25.49平方公里，城镇开发边界内采用“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管制方式。

村庄建设边界

规划将城镇开发边界外村庄重点发展的区域划入村庄建设边界，加强乡村用地用途管制与强度控制，提高农村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



清水河镇控制线规划图

3.2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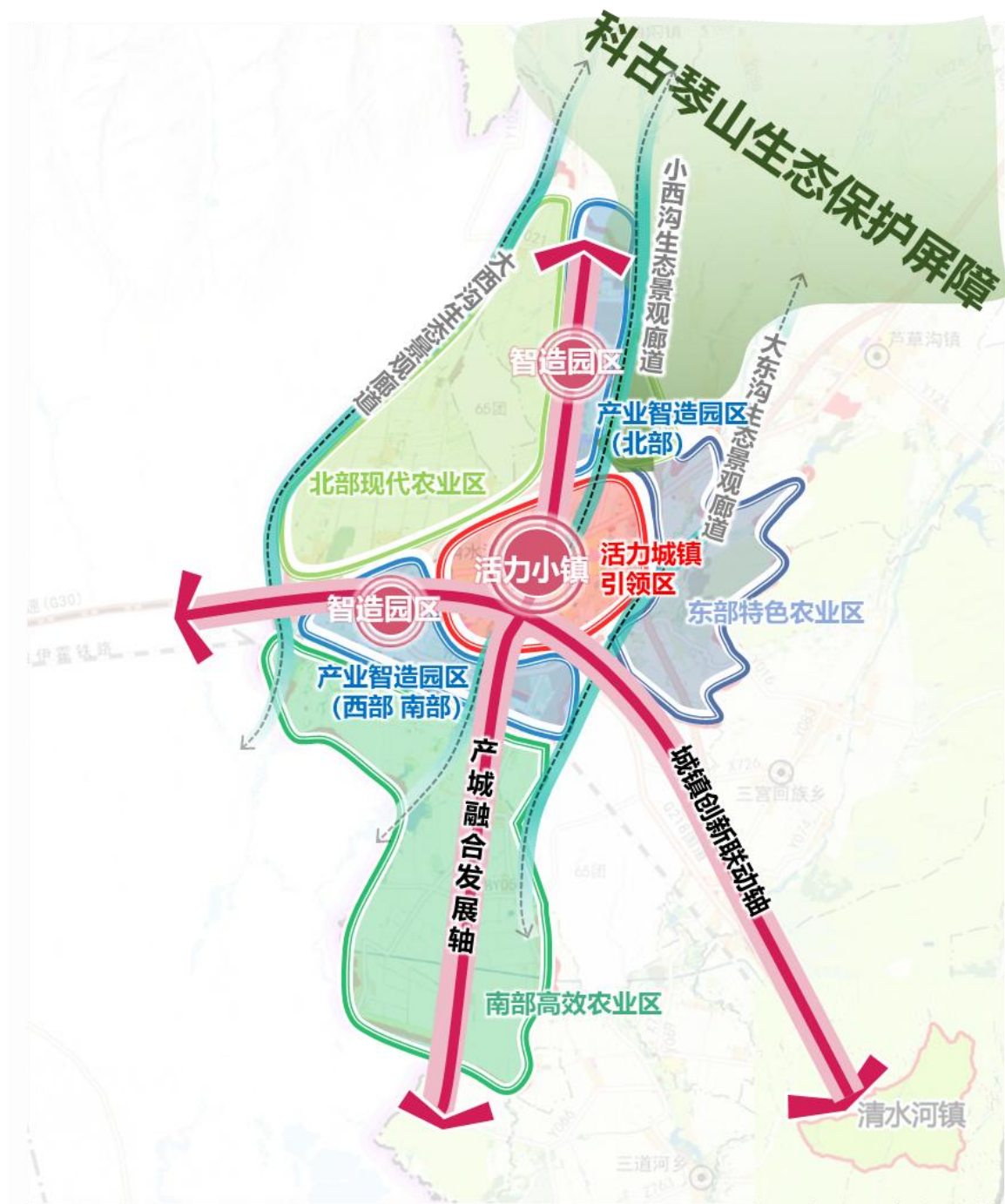
◆ 构建“双轴三核，三片三廊”的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双轴协同 城镇创新联动轴、产城融合发展轴

三核引领 活力城镇引领区、北部清水河配套园区、南部霍城经开区

三片振兴 北部特色农业发展片区、南部高效农业发展片区、东部特色农业区

三廊共荣 大西沟生态景观廊道、小西沟生态景观廊道、大东沟生态景观廊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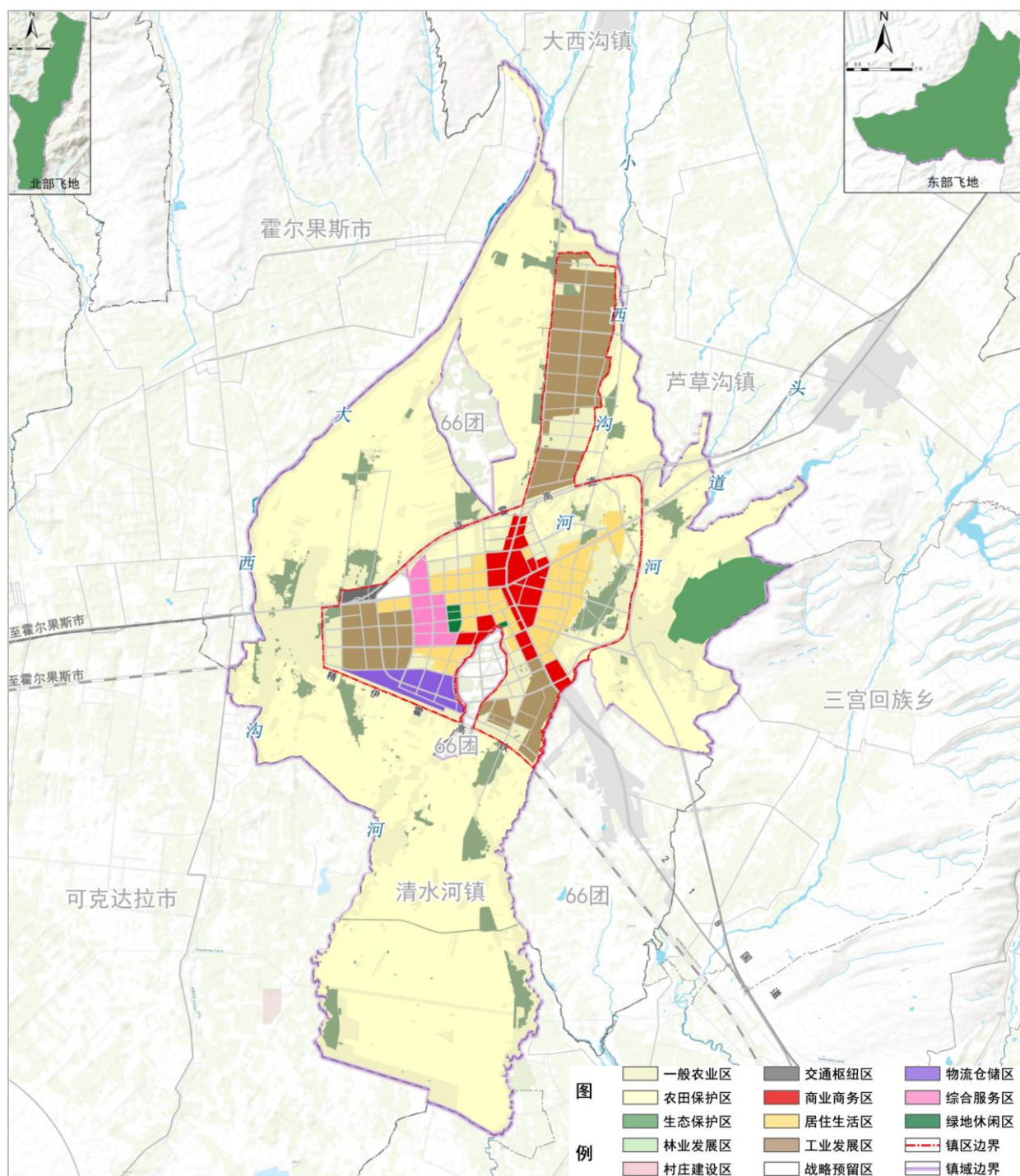
清水河镇国土空间总体格局图

3.3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 全域形成5大类一级分区

统筹布局农业、生态、城镇等功能空间，以上位规划确定的规划分区为基础，细化清水河镇域分区，对国土空间保护与利用做出总体安排和综合部署。

一级分区：生态保护区、生态控制区、农田保护区、城镇发展区、乡村发展区。
城镇发展区和乡村发展区细分二级分区。



清水河镇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3.4 产业空间布局

◆ 构建“一核双轴，两翼两片”的产业空间布局

一核

现代服务业产业核

- 结合镇区内部沿街商服商贸以及南侧解忧公主薰衣草园，发展现代商贸与现代文旅

双轴

G218产业发展轴+G312产业发展轴

两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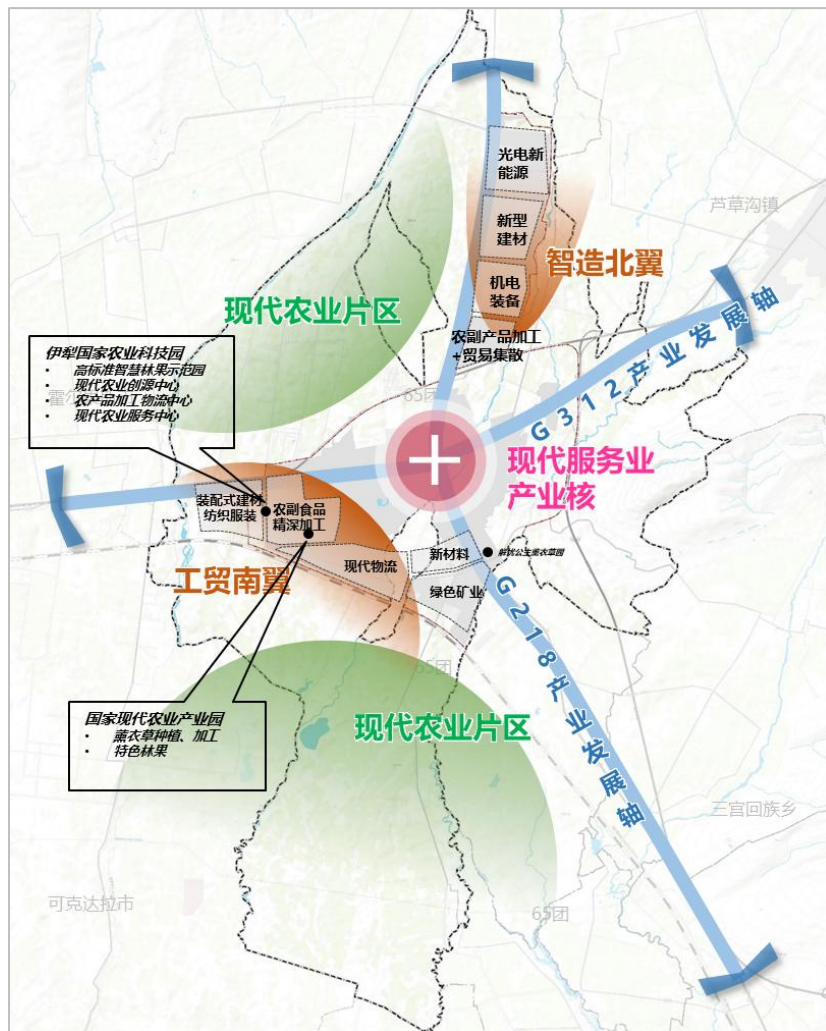
工贸南翼+智造北翼

- 工贸南翼——霍城经开区：**围绕既有基础，重点发展装配式建材、纺织服装、新材料、农副产品精深加工、绿色矿业等产业；围绕农产品、大宗物资、冷链物流等物流需求，打造公铁多式联运的综合物流服务基地
- 智造北翼——清水河配套园区：**重点发展光电新能源、新型建材、机电装备、农副产品加工及贸易集散等

两片

现代农业片区

- 积极推进“高标准农田+智慧农业”建设



清水河镇产业空间布局图

3.5 镇村体系

◆ 形成“镇区—中心村—基层村”三级镇村体系

镇 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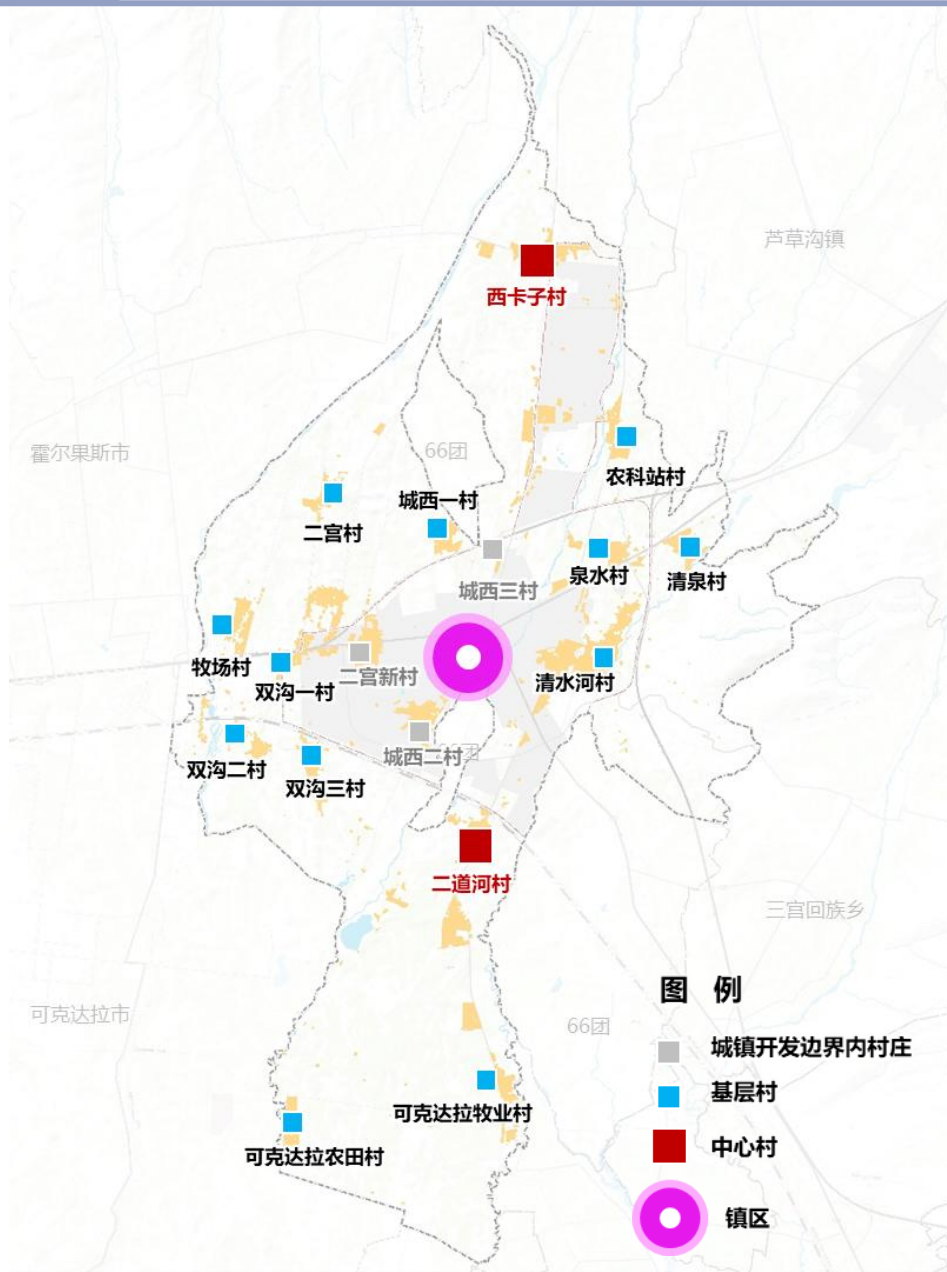
清水河镇镇区，强化镇区服务功能

中心村

2个，包括西卡子村、二道河村

基层村

12个，二宫村、双沟一村、双沟二村、双沟三村、城西一村、牧场村、泉水村、清泉村、清水河村、可克达拉牧业村、可克达拉农业村、农科站村



3.6 公共服务体系

◆ 构建“镇级—村（社区）级”二级公共服务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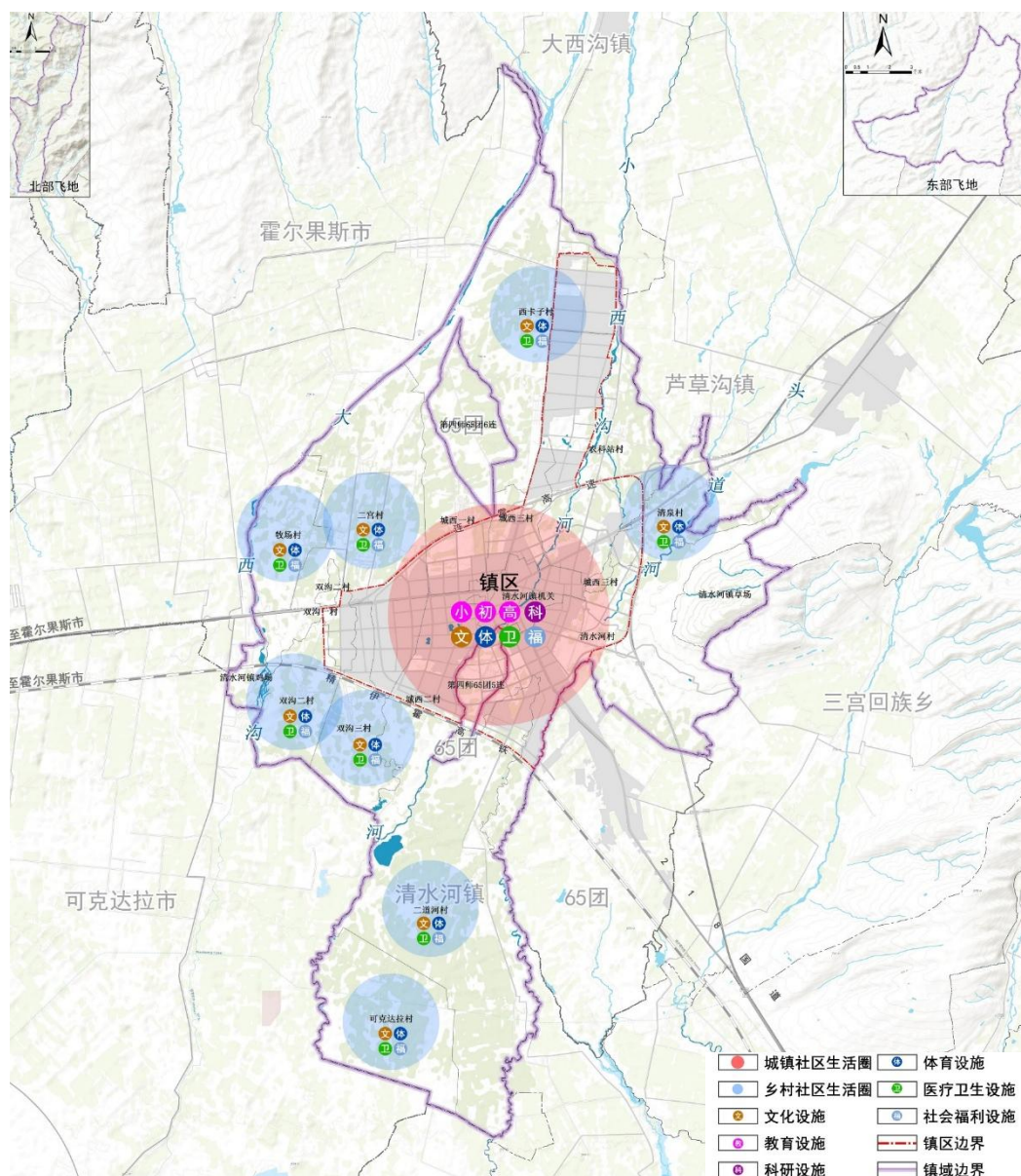
分类分级合理设置各类公共服务设施，提出公共服务设施配置标准，打造镇村生活圈，全面实现城乡基本服务设施均等化。

镇级

发挥城镇区域服务职能，包括镇行政中心、养老院、中小学、卫生院等

村（社区）级

满足行政村及社区内日常基本的生活和生产配套需求



综合支撑体系

4.1 综合交通规划

4.2 市政基础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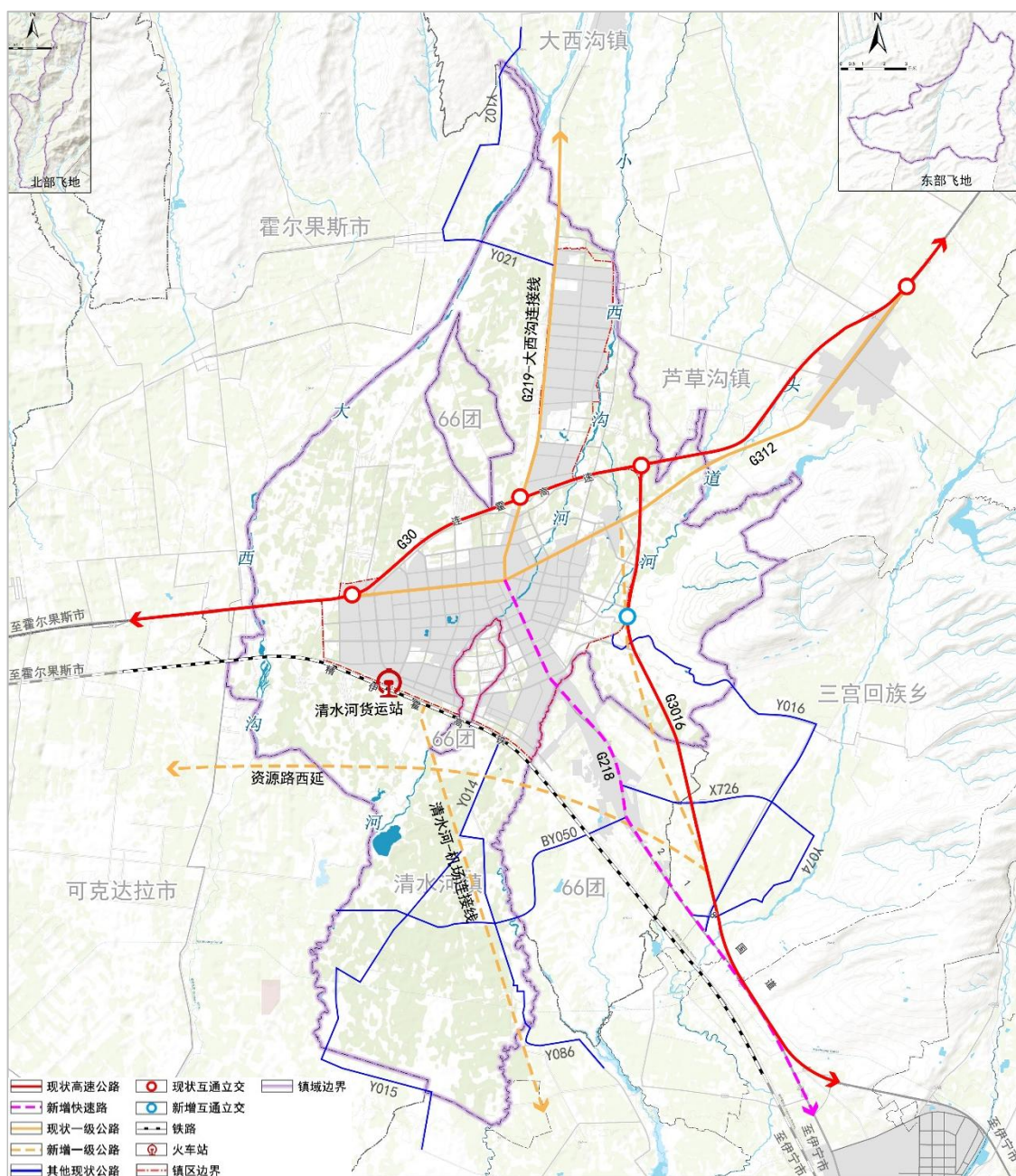
4.3 综合防灾规划



4.1 综合交通规划

建立与清水河镇社会经济发展、空间布局相协调、运输组织合理、设施网络完善、枢纽衔接顺畅、可持续发展的现代化、高质量的综合交通体系。

- **铁路：**清水河镇域内铁路主线为精伊霍铁路，结合精伊霍铁路增建二线，规划清水河货运站；建设霍城经开区铁路支线。
- **公路：**推动连霍高速（G30）清水河至霍尔果斯段四改八工程，国道G312清水河段升级；优化北京路与G30高速出入口；推动G218（Z778）改扩建；新建清水河至新机场连接线公路；外延北向通道，上海北路北延，连接G219。
- **内部道路：**规划形成“一环六横六纵”的主干路网。



4.2 市政基础设施

提升基础设施体系化水平、运行效率和防风险能力，构建系统完备、高效实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城市基础设施体系。

给水工程

构建城乡一体化供水体系，规划扩建苏源水厂供水能力；完善供水管网建设，改扩建老化、跑冒滴漏管道。

排水工程

扩建镇区污水处理厂规模；村庄建设小型集成污水处理设施；提高排水、中水管网覆盖率，改造现有问题管道，新建规划道路雨水管网。

供电工程

充分预留变电站和高压线路走廊用地，近期保留2座110kV和1座220kV变电站，远期新建110kV西区变电站。

通信工程

推进镇域线网升级改造，完善高速光纤网络，实现用户千兆接入；加快建设5G网络，实现无线局域网主要公共场所全覆盖；提升改造镇域通信线路，镇区逐步实现线路入地改造。

供热工程

规划扩建镇区现状两座热源，新建热电联产，完善镇区集中供热设施，改扩建镇区供热管网。村庄逐步推进清洁能源采暖。

燃气工程

保留完善清水河镇天然气门站及燃气液化站，扩建现状储备站为燃气门站，新建区域调压站1处。

环卫工程

规划近期扩建现状垃圾中转站，远期新建一处垃圾处理设施（垃圾热解中心），位于镇区东侧。补充完善镇域环卫设施及人员配备。

4.3 综合防灾规划

消防

建立完善消防站保障体系。镇区保留二级普通消防站1座，新建一级普通消防站2座，清水河配套园区新建特勤消防站1座。

防洪排涝

重点对流经镇域内的大西沟、小西沟、大东沟河河道进行整治，提高防洪等级，确保生产生活安全。

地质灾害防治

对镇域内存在地质灾害风险源做到长期监测，及时预报，逐步治理，尽可能降低地质灾害发生率和损失。

抗震防灾

清水河镇抗震设防烈度为8度。规划避震疏散通道主要利用镇、村的主次干路及镇、村对外交通设施相联系的骨干道路，形成快速通畅的疏散救援通道。

公共卫生与防疫

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县级、乡镇级、社区（行政村）级”三级防疫体系，形成层级完善、体系健全、职责清晰、运转高效的城镇防疫体系。

气象灾害防治

建立和完善应急指挥中心，加强应急指挥、救援能力，完善气象灾害的专项预案，以及衍生灾害的应急反应预案，建立必要的物资储备和调配机制。同时加强气象业务和设施建设。

危险源防控

重点对镇域内加气站、加油站及工业区易燃易爆等危险源进行防治。严格保障落实加气站、加油站及工业区易燃易爆等危险源的安全保护标准要求。

避难场所体系

规划室外避难场所和室内避难场所两大类，按照紧急、固定和中心避难场所三种类型分别规划安排，并应划分避难场所服务责任区。

05

资源保护与利用

5.1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5.2 历史文化与特色风貌



5.1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 自然保护地体系

清水河镇含1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和1个自治区级自然公园，总面积53.7平方公里。

自然保护区按核心保护区和一般控制区实行分区管控。自然公园按一般控制区管理，原则上核心保护区内禁止人为活动，推进核心保护区内的居民、耕地、矿业权有序退出；一般控制区内限制人为活动，试行建设项目负面清单管理。

自然保护区

新疆霍城四爪陆龟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涉及面积27.0平方公里。

自然公园

新疆霍城县大西沟森林公园，涉及面积26.7平方公里。

霍城县大西沟森林自然公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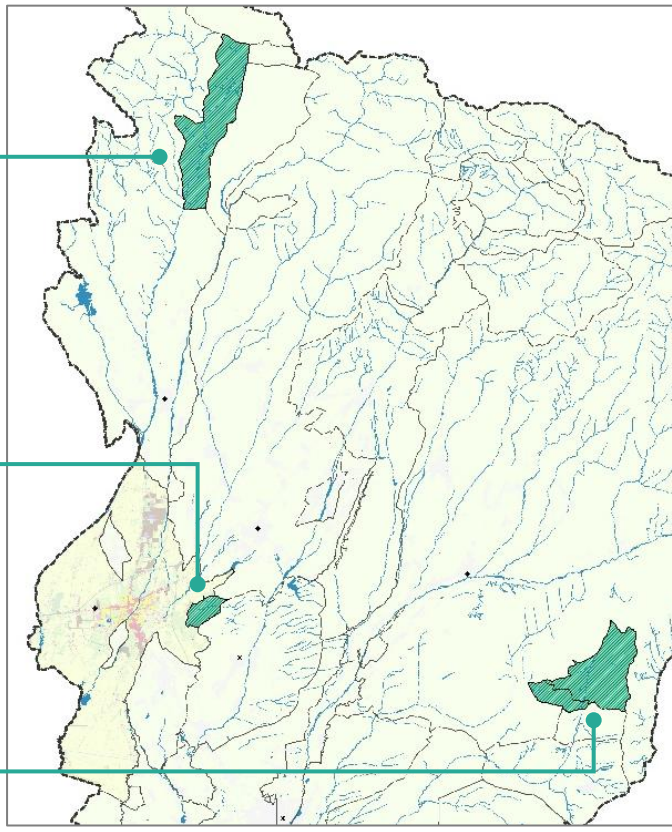
26.7km²

新疆霍城四爪陆龟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3.5km²

新疆霍城四爪陆龟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23.5km²



5.1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 生态安全格局

落实霍城县生态空间格局要求，以生态保护红线为底线，以小西沟、大西沟和大东沟等水系为骨架，加强对北部科古琴山山脉、重要水源涵养区、生物多样性保育带的保护，保护和修复河流生态廊道，构建“**一区一环、三廊多点**”的生态格局。

一区

陆龟保护区，严格管控生态保护红线范围。

一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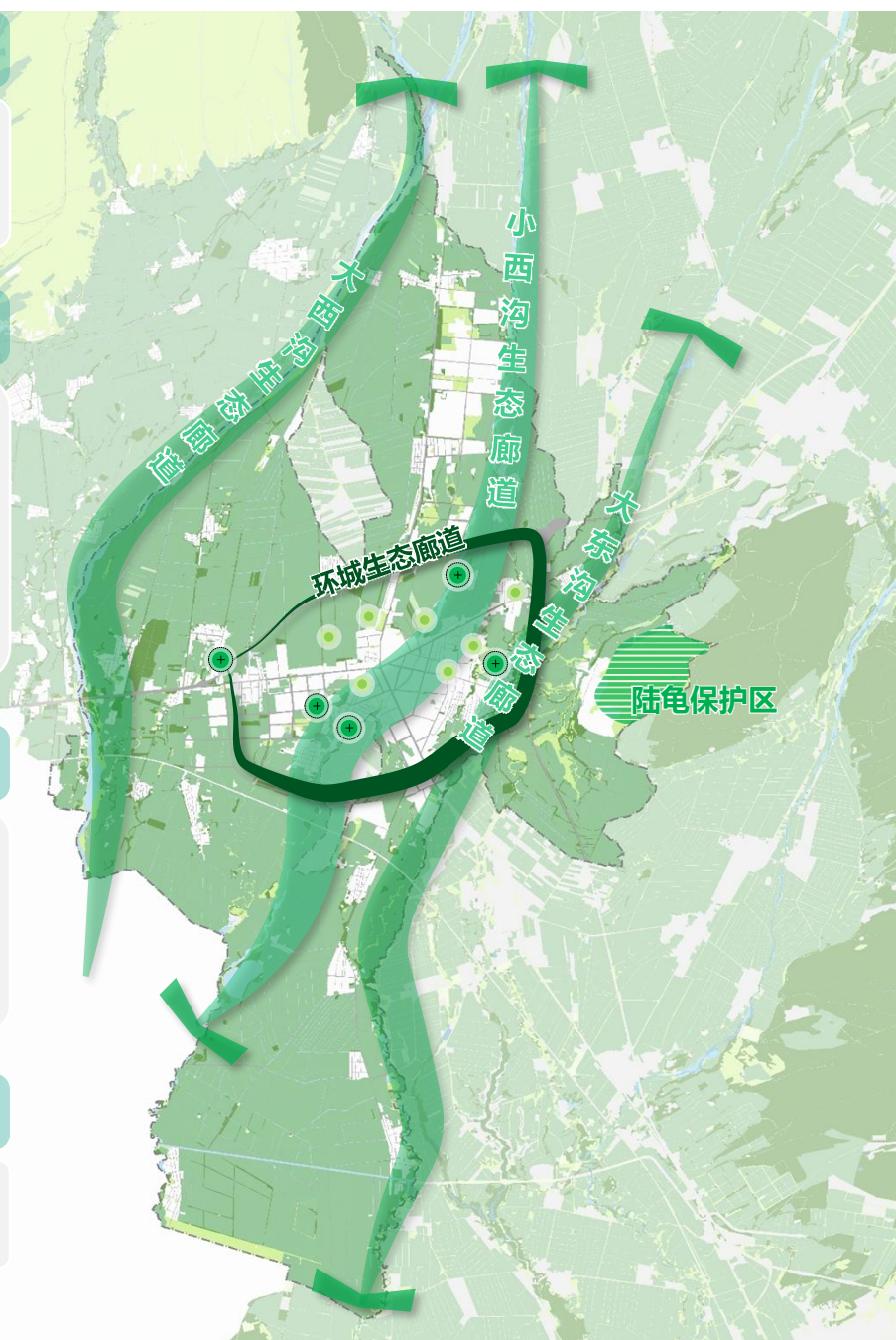
环城生态廊道，结合各类植被，打造集漫步、观景、骑行等活动为一体的环形城市绿道。

三廊

- 小西沟生态廊道
- 大西沟生态廊道
- 大东沟生态廊道

多点

公园绿地节点。



5.2 历史文化与特色风貌

◆ 历史文化保护

保护目标

保护历史文化遗存，传承优秀传统文化，彰显瞻德戍边文化特色，丰富城镇文化内涵，促进清水河镇文化软实力的提升。协调历史文化保护与现代文化发展的关系，在有效保护的基础上加以传承利用和创新弘扬，促进清水河镇社会文明程度的提高。

保护内容

1、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文物保护单位保护。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划定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严格保护各级文物保护单位。

对于尚未列入各类保护名录但具有保护价值的历史建筑、古树名木等历史文化遗产，亦应根据其价值大小，提出保护控制范围并制定相应保护措施，对无法保护者，可采取建立标志或资料存档等方式妥善处理。

2、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深入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普查和建档工作，公布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名录，建立分级保护制度，培养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提供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体验、参与空间，鼓励开展传习活动；沿用历史地名和路名，增强居民归属感。

历史文化保护线

将瞻德城址进行修缮及恢复，纳入历史文化保护线，设置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两个层次。在历史文化保护线控制范围内，必须坚持保护真实的历史文化遗产，维护传统格局和风貌。对改善基础设施、提高环境质量的活动，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保护规划的要求进行管控。

5.2 历史文化与特色风貌

◆ 特色风貌保护

以现状资源禀赋为基础，综合清水河镇地形地貌、产业和文化特征等因素，规划形成“**一核、三带、五区、多点**”的景观风貌结构。

一核

“一核”为景观风貌展示核。依托清水河镇区空间打造的集中展示清水河文化景观风貌的空间。

三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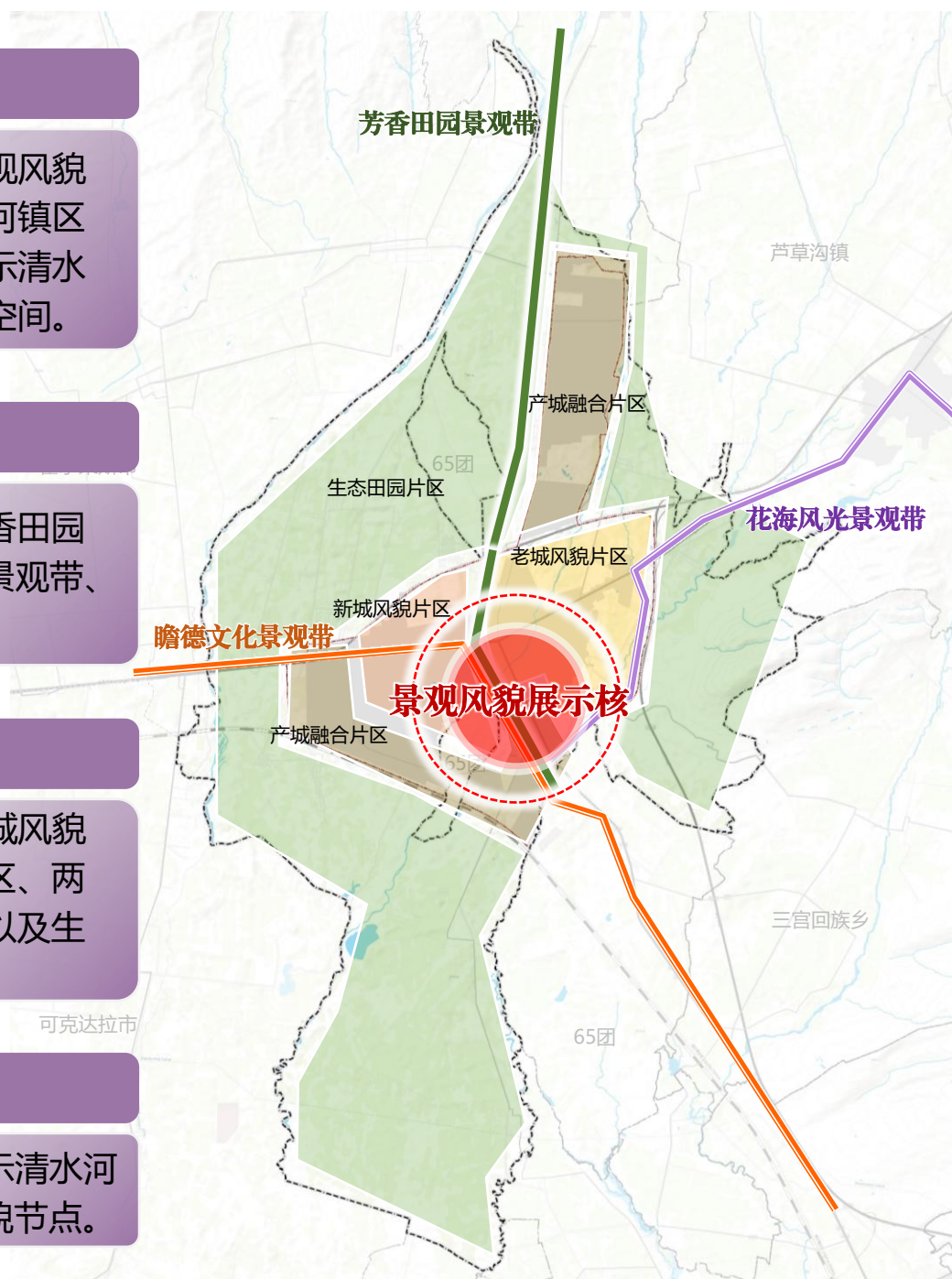
“三带”为芳香田园景观带、瞻德文化景观带、花海风光景观带。

五区

“五区”为老城风貌片区、新城风貌片区、两处产城融合片区，以及生态田园片区。

多点

“多点”为展示清水河特色的多个景观风貌节点。



生态修复与国土 综合整治

6.1 生态修复

6.2 国土综合整治



6.1 生态修复

加强水生态和湿地保护修复

提升大西沟、小西沟、大东沟等主要河流水生态环境：持续强化农业节水增效，加快推进工业节水减排。大力发展节水农业，充分挖掘农业灌溉节水潜力。做好岸线的保护，为远期发展预留空间，做到远近结合、持续发展。

提升湿地保护修复力度，增强流域的水源涵养功能。加快河流生态恢复和治理，强化重点防洪沟灾害的防治。综合利用生物、工程等多种措施，加快重点区域水土流失治理。

强化林地、草地保护

对宜林荒山荒地实施封山育林为主、人工造林为辅的综合治理，因地制宜采用全封、半封或轮封方式，结合补植补造、抚育管护等措施，保护和培育森林资源。针对疏林地，加大林分优化力度，有计划地对疏林地、纯林面积过大区域、退化林分进行林分改造，提升林分质量和改善林相，增加生物多样性，提高森林质量和蓄积量。

针对飞地草场，保护山地草甸类草地，结合退牧还草工程，推进农牧交错带已垦草原治理工程，恢复和增强草地植被生态功能。强化新疆霍城四爪陆龟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内生物多样性保护。



6.2 国土综合整治

农用地整治

推进农用地整理，建设高标准农田。按照“田地平整肥沃、水利设施配套、田间道路畅通、林网建设适宜、科技先进适用、优质高产高效”的要求，积极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不断提高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的综合生产能力，在已划定的永久基本农田的基础上，镇域北部二宫村和牧场村建设高标准农田约4.42平方公里。

一般耕地整理。通过中低产田改造、退化土地修复、耕地后备资源开发等措施，逐步提升耕地质量，增加有效耕地面积，全面提升耕地综合生产能力。主要位于南部的可克达拉农业村、可克达拉牧业村、二道河村，面积约16.66平方公里。

村庄建设用地整治

控制村庄建设用地总量。依据现状农村用地布局、人均农村建设用地水平，结合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等相关政策，逐步对“小、闲、散、远”及发展潜力较弱的农村居民点实施撤并复垦。

重点整治空心村、引导闲置宅基地合理流转。与农用地整治相结合，进行整理复垦，优先复垦为耕地，节余指标优先用于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预留部分用地指标，用于村庄产业项目点状落地，其余指标用于城乡增减挂钩指标向城镇转移。

城镇工矿用地整治

整治更新低效城镇居住用地。以老镇区和北京路沿线的棚户区为重点，对布局散乱、利用粗放、用途不合理、建筑危旧的城镇居住用地进行整治。提高建设用地利用效能，盘活存量闲置和低效用地，增加建设用地有效供给。

推动低效工业用地整治。以霍城经开区南区为重点，提高产业用地土地利用效率，盘活闲置、低效工业用地，采取退二优二、退二进三等措施盘活存量建设用地。

镇区结构

7.1 空间结构

7.2 道路交通



7.1 空间结构

◆ 规划形成 “一体两翼、双轴五片” 的镇区空间结构

一体

新老镇区形成的一体化综合发展镇区

两翼

北翼清水河配套园区

西南翼霍城经开区

双轴

区域协同发展轴、综合服务发展轴

五片

老城生活片区、新城服务片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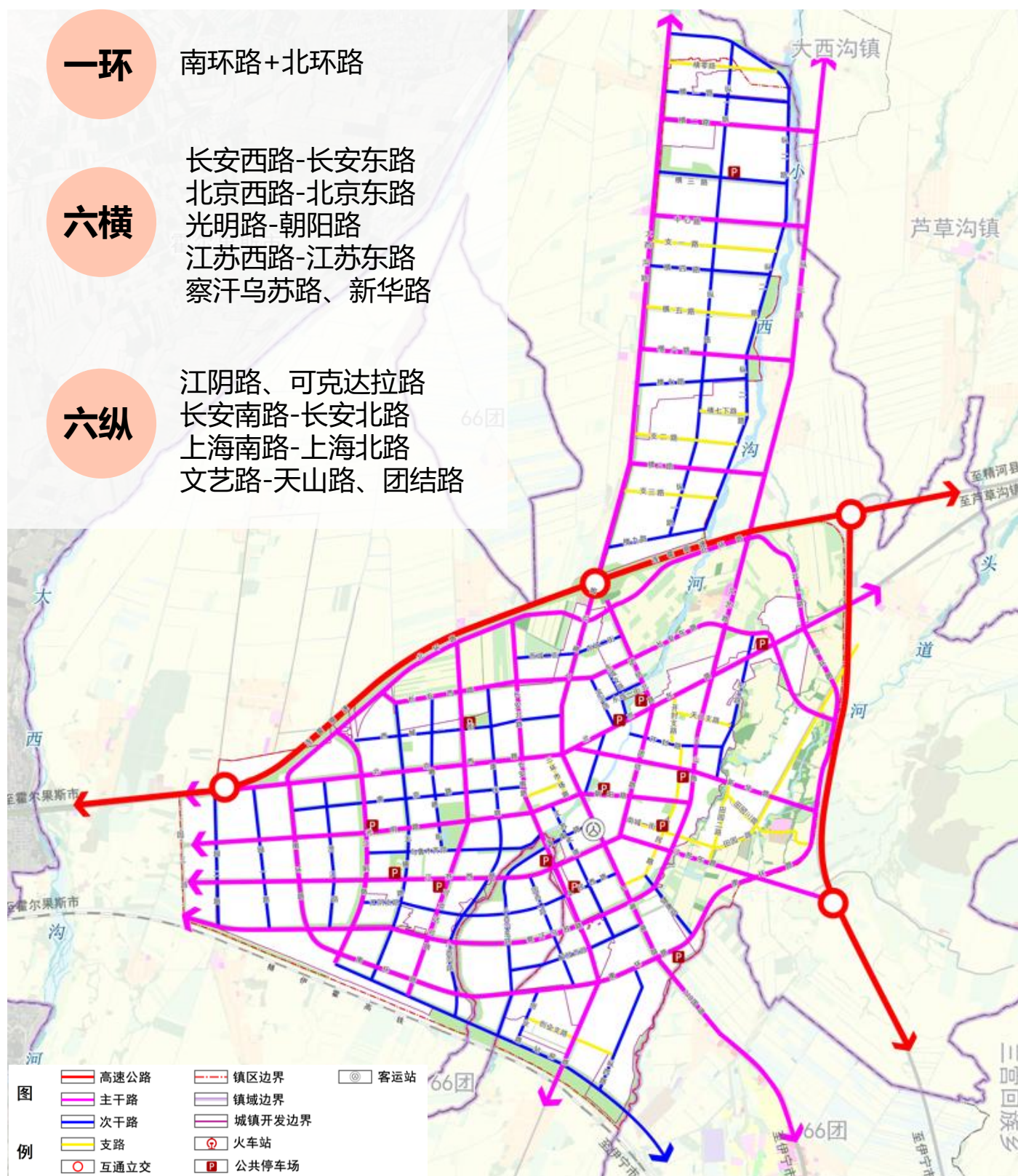
特色文旅片区、经济开发区

清水河配套园区



7.2 道路交通

◆ 构建 “一环六横六纵” 道路交通体系



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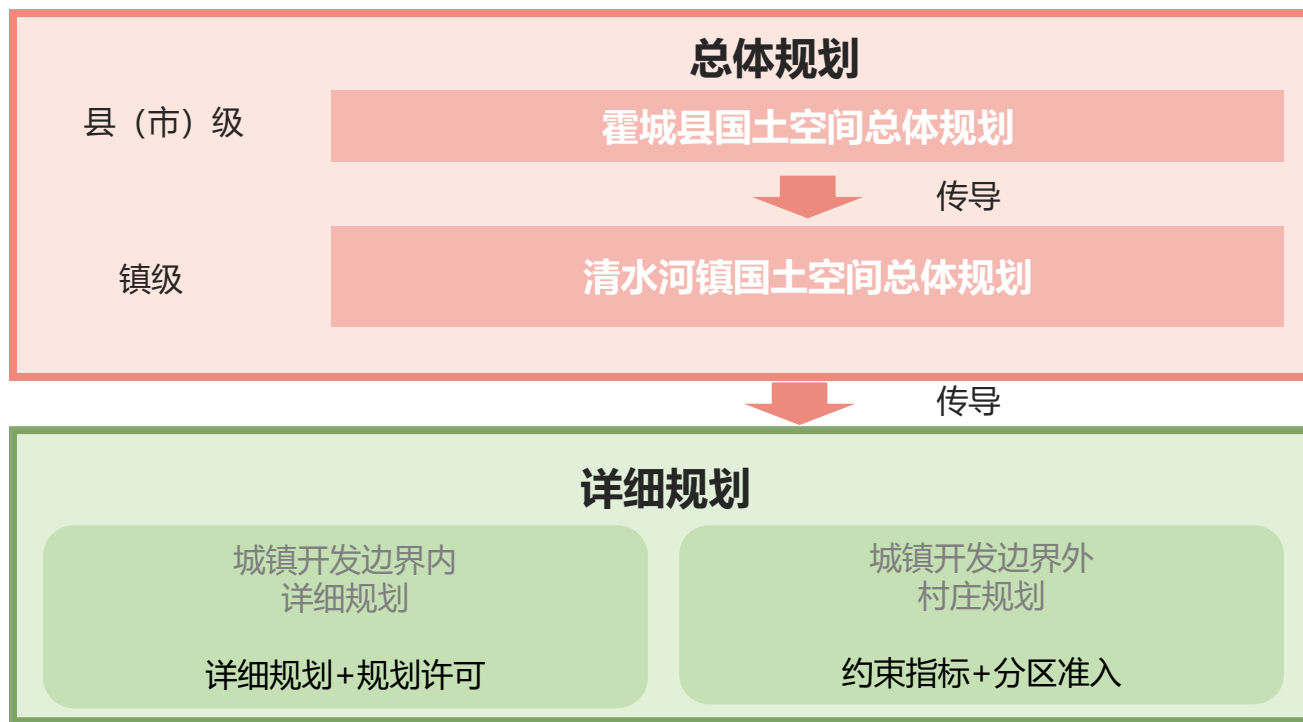
规划实施保障

8.1 强化规划传导落实

8.2 健全规划实施机制



8.1 强化规划传导落实



落实上位规划传导

落实县级总规确定的开发保护目标定位、城镇体系、空间策略、城镇特色指引等宏观定性内容。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线、历史文化保护线等空间管控线，落实相应管控措施。落实县级规划划定的功能分区、乡镇约束性指标分解方案等传导要求。



加强详细规划传导

按照全域覆盖、规模合理、功能完整、编管一体、兵地协调的原则，全域共划定8个城镇单元，13个乡村单元，3个特殊功能单元。加强与总体规划的衔接，明确单元主导功能定位以及建设用地规模、公共服务设施、道路交通、市政基础设施、城市控制线等刚性约束要求，提出开发强度、风貌引导等控制引导要求。

8.2 健全规划实施机制

1 强化规划实施组织领导

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把党的领导贯彻到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实施全过程各领域各环节。夯实各级党委、政府组织编制和实施国土空间规划的主体责任，明确职责分工，确定推进实施的共同责任。

2 推进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建设

逐步将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包括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详细规划和专项规划成果纳入规划“一张图”平台逐级汇交，实现国土空间规划实施动态监测评估预警。

3 建立规划动态评估调整机制

建立健全国土空间规划动态监测评估预警机制。定期对清水河镇国土空间规划主要目标、空间布局、各类管控边界、约束性指标以及重大工程等执行情况，以及专项规划、详细规划的落实情况，进行动态评估。

4 建立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

落实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三线”管控制度，实施全域全类型统一的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完善“空间准入、用途转用、审批许可”的用途管制管理体系。

【公示时间】

2025年7月3日-2025年8月1日

【公示渠道】

霍城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https://www.xjhc.gov.cn/>

【公众意见反馈途径】

电子邮箱: huocheng2023@163.com

联系方式: 0999-3118103

邮寄地址: 霍城县清水河镇人民政府(清水河镇北京西路12号)

邮 编: 835207

(邮件标题或信封封面请注明: “霍城县清水河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意见建议” 字样)

注:

- 部分图片来源于网络, 如涉及版权问题, 请与霍城县自然资源局联系, 我们会及时审核处理。
- 本材料版权及解释权归霍城县自然资源局所有, 未取得版权人的书面授权, 谢绝改变、分发、发布或使用本材料图文资料。
- 本次所公示的规划成果为公众征求意见稿, 最终成果以审批文件为准。